

答好“三问”履好职

何宏祥

政协委员履职,不管是调研报告、会议发言,还是提案、社情民意信息,都是在回答“是什么、为什么、怎么办”。可以说,离开了这三个问题,政协委员就很难履好职。

由此可以看出,政协委员履职有四个明显特点:

一、“基于事实,提出问题”。就是说,从揭示客观存在的事实出发,从中提出一个重要的或尖锐的问题;“是什么”。这里事实是前提,是基础,是第一位的东西,“为什么”“怎么办”则是自然而然地深化,是从事实引申出来的。如果没有充足的“是什么”作根据,“为什么”“怎么办”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得出的结论恐怕就只能是“空中楼阁”。

“是什么、为什么、怎么办”,是人们思维的一般规律,也是认识事物的一般规律。人们在考虑问题时,总是在想:这件事是什么情况——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应该采取什么应对措施。不管考虑了多久,思考了多少,总是离不开这三句话。

二、“立足当前工作,着眼现实问题”。这是政协委员履职的立足点和出发点。因为委员履职,提出意见建议,是为研究、解决现实存在问题服务的,因此其内容应当是实际工作中急需解决的问题,具有较强的现实紧迫性,不能选用那些离现实太远的题材和问题。有时文中也可能涉及一些历史资料和国外情况,但都是用来说明某种现象或道理,最终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主次不分,定然就会本末倒置。这方面做到了,“是什么”就看得准,“为什么”就立得住,“怎么办”就会有针对性。

三、“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坚持摆事实、讲道理,先

叙后议,虚实结合,多侧面、多角度地进行研究和分析,找出问题的实质和规律,从而得出准确的结论。分析、研究不透,论证、论据不足,结论就难以使人信服,再中肯的建言,也不会触动别人;再诚挚的献策,也不会打动人,更不会产生共鸣共识。这方面做到位了,“是什么”就越接近事实,“为什么”就越接近真相,“怎么办”就越接近真理。

四、“讲求逻辑性”。这种逻辑性主要体现在履职的“三有”上。有根据。何谓根据,简言之就是“上头”精神和“下头”实际,对上不能偏离,对下不能脱离,并使二者有机结合。只有吃透“上头”精神,才能不脱离中心、不妨碍大局;只有掌握“下头”实际,才能不违背社情、不违逆民意。由此,所建之言和所献之策,就会务实管用。有条理。缺乏条理的意见,很难引起党委政府的注意和重视。从这个意义上说,参政的每一句话不仅要句句在理,而且要层次分明;议政的每一条意见不仅要条条管用,而且要相互关联。所以,我们在追求言之有物的同时,还要追求言之有序,善于凭借条理性为自己的履职增色添彩。有论证。只有对参政议政的问题进行科学的分析论证,才能选择出“满意”或“最优”的对策建议。在向党委政府提出某一意见建议之前,对其正确性和可行性一定要进行认真的反复的多角度的分析论证,确有把握之后再提出,绝不能把一些不成

熟的意见建议草率地交给党委政府去甄别去选择。如此这样,“是什么”就可信,“为什么”就有说服力,“怎么办”就会真管用。

立足前面四点,政协委员在履职中回答好“三个问题”,还要做到见事早、谋事深、参事高。见事早,就是发现问题比别人早一点。在很多时候,大问题往往就隐藏在初露的苗头之中。只有先于别人发现问题于萌芽,才能把握先机,超前预测事物的走向。谋事深,就是分析问题比别人深一层。现象是表面的、外露的,而本质则是深藏于事物内部,看不见、摸不着,只有靠理性思维才能准确把握。分析问题深一层,就要思维敏捷,就要分析透彻。参事高,就是提出建议比别人高一筹。发现问题早一点,分析问题深一层,目的只有一个,就是在履职过程中,务求所建之言、所献之策高一筹。提出建议高一筹,还要掌握党和政府尚未进入视线的问题,正在谋划的工作,以及就相关问题已经出台或准备出台的政策。唯如此,才能发表先于他人的见解,让“是什么”“为什么”“怎么办”超越短暂时间和狭隘空间。

“早一点”“深一层”“高一筹”,这“三个一”环环相扣,相辅相成,缺一不可。最重要的是,政协委员要进一步强化主体意识,将强烈的“知责之明”切实转化为扎实的“履责之行”。(作者单位:省政协民族和宗教委员会)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自觉做“四有”政协委员

吴文华

做有信仰的政协委员

有信仰,就是坚定政治方向。政协委员是政协履职的主体。作为一名政协委员,我深知自身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直接决定着履职的水平和成效。因此,首要的是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自觉践行“三严三实”要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政协委员的履职成果,不在于一年参加了多少次活动,听了多少次报告、提了多少次提案,而在于建言资政的精准度、凝聚共识的覆盖面、推动落实的实效性。为此,要坚持“两眼向上”,熟悉和掌握国家、省关于长江经济带、大别山革命老区、皖西南旅游示范区等支持县域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同时保持“两眼向下”,做到“眼中有光、心中有爱”,深入经济建设主战场和乡村振兴一线,挖掘“沾泥土、带露珠、冒热气”的社情民意信息,默默无闻练“内功”,在学思践悟中锤炼作风,以内外兼修的过硬本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做有情怀的政协委员

坚持将为民履职的立场和厚植为民的情怀作为履职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当前,农业农村蓬勃发展的,枞阳拥有优越的农文旅资源。如何彰显特色、实现错位发展?如何以最小投入获得较大流量与留量?为此,我提出了

“打造枞阳特色短视频,助力‘农旅美县’高质量发展”的建议,得到县政协领导的肯定,并在县政协全体会议上作了发言,县委主要负责同志作了批示。不久,县里便组建起一支百人短视频队伍,并在极短时间内举办了全县短视频拍摄培训班。在“枞阳首届茶旅文化月”活动中,这支短视频队伍甫一亮相,就推出了许多审美与叙事俱佳的优秀作品。县委领导为此评价道:“党委有号召,政协有响应,委员有思考;短视频以‘小切口’助推‘农旅美县’出圈出彩。”

做有担当的政协委员

作为县政协经济委员会主任,我更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在学习教育中积极引导企业家委员和所联系的党外委员,切实做到“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并将“四个凝聚”贯穿履职全过程各方面。自觉加强与经济界别委员的联系,“下沉”到传统产业和新兴产业一线,调研园区上下游配套、企业有效降成本、推动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等实际问题;同时深入乡村田间地头,关注土地二轮承包到期后的延包、农村养老等民生热点难点,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社情民意信息及民主监督报告。围绕县委、县政府关于铝基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总体部署,配合县经开区政协联络组和企业家

委员,研究确定“铝兴枞阳”委员工作室年度工作内容,协商推进产业链招商、链主企业招商等事宜,着力打造具有枞阳特色的“专精特新”委员工作室品牌。认真组织经济界别委员视察县内消费应用场景,分析国补、省补政策利好,反映群众关于增减补贴品种的热切期盼,以及农村“一老一小”买得起、用得上的消费产品“下乡”诉求,以实实在在的履职成效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做有形象的政协委员

作为政协机关党组成员,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定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以政治上的清醒与坚定确保履职方向的正确。自觉与县政协党组、机关党组保持同频共振、同向发力。通过系统研读《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进一步增强了以正确政绩观锤炼作风的政治自觉,深化了实干是成事之基,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实践路径的认识,坚持按客观规律办事,求真务实,坚决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始终将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植根于群众、服务于人民,真正把“协商于民、协商为民”的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认真履行机关党组分工联系的工作职责,业精于勤,耕好“一亩三分”责任田;行成于思,讲好“政协故事”,做好“委员作业”。(作者单位:枞阳县政协经济委)

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协提案质量的几点建议

杨杰

作为一名在基层政协连续履职近30年的政协委员,我深切体会到:提案既是委员参政议政的重要载体,也是衡量政协工作成效的“风向标”。

实践中,我发现当前部分县区政协委员在提案质量上仍存在一些较为突出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六个方面:一是部分政协委员的理论素养有待提升,对人民政协基本理论钻研不够深入,甚至出现将政协提案与社情民意信息相互混淆的现象;二是对所在县区的政治、经济、社会及文化等各方面发展情况了解不够全面,缺乏必要的知情基础,导致撰写的提案缺乏针对性与可操作性,直接影响提案立案率;三是除参加政协全体会议外,平时较少参与所在专门委员会和委员小组组织的各项活动,致使提案撰写缺乏明确的工作指向与履职依托,难以与政协整体工作同频共振;四是政协全体会议闭会期间,政协委员提出的平时提案数量偏少,特别是各专门委员会形成的具有较高质量的调研成果,转化为集体提案的数量不多;五是对质量较高、办理成效较好的优秀提案,宣传推介力度不足,榜样示范引领作用未能得到充分发挥;六是部分基层政协组织对委员履职考核机制

尚不够健全,需进一步完善和加强。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在科学研判的基础上,围绕“五抓”提出工作建议:

一是抓理论培训,提升参政能力。县区政协组织要继承和发扬人民政协素有“自主学习、自我教育”的优良传统,牢固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在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基础上,通过举办委员培训班和政协大讲堂等多种形式提高全体委员理论水平,不断提升政治把握能力、调查研究能力、联系群众能力、合作共事能力,努力在新时代政协工作中争做信念坚定、知行合一、群众认可的优秀政协委员。

二是抓知情通报,拓展知情渠道。要让广大政协委员写出高质量的提案,必须使其广知情、深知情,在掌握撰写提案基本技能的基础上,提出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建议,从而为党委政府的科学和民主决策提供智力支持。

三是抓常规活动,丰富履职机会。政协组织在开好各种例会的同时,应围绕各个时期的党政重点工作,抓好年度协商工作,尤其要抓实各专委会的视察调研以及各委员小组的各项工作与活动。这样既能改变以往政协委员参加

政协活动偏少的现状,又为政协委员撰写并提交高质量提案创造条件,同时也能有效解决政协全体会议闭会期间提案数量偏少的问题。

四是抓典型示范,发挥榜样作用。俗话说:“喊破嗓子不如做出样子。”政协提案委应加强对各年度优秀提案的推介和宣传,通过网络、媒体和提案汇编等多种方式,为委员撰写提案提供借鉴,可操作的典型范例和示范标杆,切实发挥引领带动作用。

五是抓绩效考核,完善动态管理机制。据不完全统计,每年都有委员未能提交提案,个别委员在一届任期内也未提交提案。对此,县区政协在加强委员履职情况综合考核的基础上,探索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对长期不参加会议、不参与活动、不撰写提案的委员,在换届时或必要时结合实际情况予以适当调整,或不再推荐连任,以更好地激发委员履职活力,提升整体参政议政水平。

总之,政协提案是做好政协工作的重要抓手。我们要以慎终如始的态度,一以贯之地抓好政协提案工作,以提案工作的高质量支撑政协履职的高效能。

(作者单位:铜陵市铜官区政协)

深入推行“六尺巷”工作法

张才

营造更加和谐的社会环境

地处安徽北部的皖北乡村,民风淳朴,但邻里纠纷等矛盾时有发生。为更有效地化解基层矛盾,这些地方深入推行“六尺巷工作法”,持续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机制,强化矛盾纠纷的源头排查与化解,构建起“三级书记一起抓”的基层治理责任体系。通过打造一批特色调解品牌,探索形成一系列基层治理的好经验、好做法,实现了矛盾纠纷“一个中心统管、一个窗口受理、一站式接待、一揽子解决”,信访形势持续向好,平安建设工作取得长足进展。然而,对照桐城市在“六尺巷工作法”方面的创新实践与标准要求,当前工作中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是“党建领事”落实不具体。部分乡镇、单位对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党建领事存在薄弱环节,支部领跑、党员领岗没有全面落实,前哨阵地作用发挥得不充分,缺乏运用协商、调解等柔性方式处理问题的思路方法。对矛盾风险敏感度不强,矛盾纠纷排查不深入不具体,应对措施不精细不精准,化解处置不及时不到位。

二是“多元解事”衔接不畅通。“六尺巷工作法”的推进在制度机制方面还存在一定不足,部分单位在问题处置过程中对接不及时,有些问题从发现一转办一解决经过多个部门和环节,效率不高。部分乡镇综治中心资源整合不到位,基层队伍力量薄弱,没有做到机制化运行,一些矛盾隐患未能形成清单化闭环式管理。乡镇、部门联动化解有短板。属地属事单位缺乏有效联动,跟踪化解不到位。

三是“村民说事”积极性不高。有些乡镇对“村民说事”重视不够,组织不力,推动不实,“村民说事”缺少平台、组织、人员,没有地点说、没有人可说、没有人管说在一些村还不同程度地存在,“村民说事”的前线作用没有充分发挥出来。同时群众缺少参与“村民说事”的积极性,主动说事、议事的氛围还没有形成,一定程度影响了“六尺巷工作法”的推行效果。

四是“礼让和事”效果不明显。部分乡镇没有很好地把法治与德治有机结合起来,“六尺巷工作法”的礼让、和为贵精神内涵没有深入人心,“人人会讲六尺巷故事、事事懂得礼让道理、处处彰显和谐精神”的浓厚氛围还没有形成,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礼让、和为贵精神没有得到具体实践。推行治理积分制没有全面铺开,集“分值设置、积分登记、积分应用”于一体的积分管理体系还需要健全完善。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和文明家庭、“好婆媳”及优秀党员、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巾帼建功标兵等评选还没有与“和”的美德紧密有效结合起来。

五是“六尺巷工作法”宣传不深入。部分县直部门、乡镇对“六尺巷工作法”宣传教育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宣传内容专业性过强,缺乏通俗易懂、贴近群众生活的生动鲜活案例,宣传的深度广度不够,成效不明显。

为此,提出以下建议:

一、强化“党建领事”基层治理能力,提升矛盾纠纷处置水平。健全完善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机制,发挥好党建引领作用,全面构建“三级书记一起抓”的基层治理责任体系。要充分运用好“党建领事”“支部领跑”,让村(社区)党组织“轴心”高效运转起来,“党员领岗”真领真在岗,人岗相适,筑牢前哨阵地。县直部门和乡镇要结合实际情况,创新探索基层治理新模式,把“六尺巷工作法”用好用好。要不断完善运用好积分制、“四下基层”等制度,持续深化城市网格化管理,在小区设立“有事来找我”服务站,优化“社区吹哨,部门报到”“接诉即办”机制。推广议事会、工作室、“积分制”管理、“法治小院”等特色调解经验,筑牢源头治理根基。要强化基层治理队伍化解矛盾能力的担当和责任,加强培训、指导、督查、考核,奖惩并用。基层干部要善于用心用力用法,敢于直面问题,正视矛盾,及早发现,果断处置,有效化解,不断提高处理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水平。

二、健全“多元解事”问题化解机制,增强社会综合治理能力。健全问题化解有效机制,全力推动县乡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在镇、村、基层政法单位综治中心办公为民解忧工作制度,搭建“一站式”综合调处平台,发挥好接待窗口和专业性行业性调委会的作用,实现信访、调解、仲裁、诉讼“一揽子”为民解忧。要强建“一体化”解纷队伍,将村(社区)“两委”成员、网格员、“五老”人员、村民代表、法律明白人等充实到人民调解组织中,发挥好“和事佬”作用。加强风险源头防控,探索建立由县委政法委、县委社工部、县综治中心三方参与的基层社会治理会商研判机制,确保中心履职顺畅高效。推动乡镇综治中心与信访接待一体化运行,建立完善日清日结、全流程管控制度机制,动态分析研判处置涉稳涉访风险隐患,推动各类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做到案结事了、事心双解。要进一步加快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全面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健全完善信访责任体系,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走深走实。

三、规范“村民说事”程序,调动群众参与积极性。乡镇、村(社区)要高度重视“村民说事”,进一步规范程序,建立好组织,健全制度,搭建好平台,制定流程,运用评价清单,真正让“村民说事”有地点说、有人说、有事说、能说事、说成事、愿意说。要利用各种载体,开展实实在在的,吸引群众,号召群众,调动群众的参与热情,增强群众主动参与的积极性,使群众真正成为“六尺巷工作法”的参与者和受益者。

四、做实“礼让和事”,发挥前端预防隐患作用。乡镇和县直有关单位要发挥好“德治”示范作用,推深做实“礼让和事”,春风化雨,以德育人,以和为贵,以和正品行。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村民大力践行村规民约、居民公约,规范群众行为,让干事创业、做人处世有尺可依、进退有据。要不断完善推行治理积分制,构建集“分值设置、积分登记、积分应用”于一体的积分管理体系,科学设置“正面负面清单”,在村(社区)设立“积分超市”,推出积分在医疗、教育、养老、金融等公共服务政策福利,引导群众以善行换积分,以积分“得实惠”。要以“和”育美德,将“六尺巷”优秀传统文化精神纳入道德模范、身边好人和文明家庭、“好婆媳”及优秀党员、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巾帼建功标兵等评选重要内容,让“六尺巷”的美德既内化于心又外化于行。

五、深入宣传“六尺巷工作法”,营造浓厚氛围。要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新媒体渠道,广泛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生动活泼、根植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活动,营造能够吸引群众自觉参与的良好氛围。要从意识上行为上加强对群众参与治理的教育引导,进一步提高群众对“六尺巷工作法”的认识认知认可,让村民家喻户晓、妇孺皆知、耳濡目染,让广大群众熟知如何说事、议事、和事,明辨心里怎么想、嘴上怎么说、行动上怎么做,不断增强运用“六尺巷工作法”解决家长里短、邻里纠纷的思想自觉和行动意识,把“六尺巷工作法”作为基层治理的法宝和利器,深耕细作,结出最美最丰硕的果实。

(作者系利辛县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四级调研员)